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2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28 日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东，同一表决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6 年 8 月 22 日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鞍山市鞍千路 294 号）

9、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 8 月 2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中小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29 日上午 8:00 至 9: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6 年 8 月 28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辽宁省鞍山市鞍千路 294 号公司证券部，邮编 114051（信函请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周继伟收，并注明“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362667	鞍重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62667；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00 元代表议案 1。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不同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确认委托完成



4、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 不符合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 5 分钟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鞍



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28 日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 15:00。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五、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12) 5213058；

传真：(0412) 5213058；

联系人：周继伟先生。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6 年 月 日，本人/本单位持有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拟参加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 法人 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附件二：授权委托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说明：

- 1、请在表决意见中“同意”、“反对”、“弃权”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
- 2、同一议案中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